

社科文献论丛 / 周拴龙主编

翻译学的建构研究

董务刚◎著

FANYIXUEDE
JIANGOUYANJIU

线装书局

翻译学的建构研究

董务刚 著

线装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翻译学的建构研究 / 董务刚著. —北京: 线装书局,
2007. 8

(社科文献论丛/周拴龙主编)

ISBN 978-7-80106-715-9

I. 翻… II. 董… III. 翻译理论—研究 IV. H0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38931 号

翻译学的建构研究

著 者: 董务刚

责任编辑: 崔建伟 孙嘉镇

出版发行: 线装书局

地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 41 号 (100009)

电 话: 010-64045283 64041012

网 址: www.xzhbc.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 5.5

字 数: 140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000 册

定 价: 198.00 元 (全 10 册)

内容提要

本书对翻译学的建构进行了探讨,探讨中追溯了我国传统翻译研究中主体和客体以及由此而产生的主体性和客体性之间的关系,还讨论了伽达默尔哲学解释学理论及英伽登现象学美学观对我国传统翻译研究中那种模仿自然科学方法论的认识论范式所进行的消解。因伽达默尔哲学解释学理论在建构翻译学方面存在明显的缺陷,故而,本书从哈贝马斯对伽达默尔的批判的角度来探讨哈贝马斯交往行为理论对翻译研究的意义。当德里达的解构主义理论被应用于翻译研究中时,一些翻译研究者们吸取了它的破坏性、消解性的一面,而忽视了其中蕴涵的建构性的一面。该书指出了这种研究的偏颇性,对德里达解构主义理论中丰富的建构思想于翻译研究的意义进行了深入的探讨。本书还就实用主义、后殖民理论对翻译研究的意义分别进行了研究,力图使作者与译者间的对话所生成的意义能经得起实践的检验,并使译者在翻译时能注意文本的语境、处理好不同文化之间的差异性。本书还从哈贝马斯交往行为理论对翻译研究的意义、“新马克思主义”文论对翻译研究的指导性来探讨翻译学的建构,最后着重从马克思主义美学角度探讨翻译研究中主客体关系、接受美学对翻译研究的意义,力图将翻译研究最终纳入马克思主义美学范畴。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传统翻译研究中主体、客体及主体性、客体性的关系	7
一 西方古典阐释学及中国儒家的阐释观观照下的作者与阐释者的关系	8
二 结构主义语言学与奈达和金隄翻译理论观照下的作者与译者的关系	10
三 结语	11
第二章 伽达默尔哲学解释学理论及英伽登现象学美学观模式下的译者主体、客体,及其相互关系	13
一 伽达默尔哲学解释学理论模式下的译者主体、客体,及其相互关系	13
二 英伽登现象学美学观模式下的译者主体、客体,及其相互关系	14
三 伽达默尔哲学解释学理论及英伽登现象学美学观对翻译研究的启示及现实意义	15
第三章 哈贝马斯对伽达默尔的批判对翻译研究的意义	27
一 哈贝马斯对伽达默尔现代解释学的传统观的批判对翻译研究的意义	27
二 哈贝马斯对伽氏解释学有关作者意向与文本意义关系的观点的批判对翻译研究的意义	31

三	哈贝马斯对伽达默尔的社会科学方法论观,以及伽氏有关主体与传统关系观点的批判对翻译研究的意义	33
第四章 德里达解构主义理论中的建构思想对翻译研究的意义		40
一	德里达解构主义理论中的溯源性和创造性特质与翻译研究	41
二	德里达的“签名”和“再签名”与翻译研究	43
三	德里达对终极和原点的思考与翻译研究	45
四	德里达对胡塞尔有关表述和指示关系的论述对翻译研究的意义	49
五	德里达对勒维那的“他者”中心论思想的汲纳与批判与翻译研究	52
六	德里达的“补充”学说对翻译研究的意义	56
七	德里达对柏拉图模仿论的解构及其模仿论思想对翻译研究的启迪	59
八	德里达对结构主义叙事学的改造和重构与翻译研究	66
第五章 实用主义与翻译研究		70
一	实用主义的实践观给我们的启迪	71
二	实用主义的效用观与翻译研究	73
三	实用主义美学观与翻译研究	76
四	新实用主义哲学对翻译研究的意义	81
第六章 后殖民理论与翻译研究		85
一	后殖民主义的文本理论对翻译研究的启迪	85
二	赛义德对东方主义者的批评于翻译研究的启示	87
三	后殖民时期译者的职责	91
四	后殖民文化语境中,译者所应采取的正确的文化策略	92
第七章 哈贝马斯交往行为理论与翻译研究		94

一 哈贝马斯的主体间性观对翻译研究的意义	94
二 哈贝马斯对先验理性、工具理性的批判和对实践理性的提倡与翻译研究	98
三 哈贝马斯对弗洛伊德精神分析理论的批判和汲纳对翻译研究的意义	102
第八章 “新马克思主义”文论与翻译研究	107
一 卢卡奇的模仿说及文艺与社会生活关系的论述与翻译研究	107
二 “新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就文学作品内容与形式关系的论说对翻译研究的意义	111
三 葛兰西实践哲学理论与翻译研究	112
四 布莱希特的戏剧理论对翻译研究的缺憾及意义	114
五 伊格尔顿有关一般意识形态与文学生产关系的论说与翻译研究	118
第九章 马克思主义美学有关主客体关系的论说对确立翻译研究中主客关系的指导性	122
一 马克思主义美学对译者主体能动作用的强调与翻译研究	123
二 马克思主义美学对遵循对象客观规律的提倡与翻译研究	125
三 马克思主义美学有关审美主客体关系的论说与翻译研究	126
第十章 接受美学与翻译研究	129
一 接受美学有关文学接受是一种社会交流活动的思想对翻译研究的启迪	130
二 接受美学的文学本体论与翻译研究	132
三 接受美学有关文化圈与读者群的论述与翻译研究	136

四 接受美学有关纯文学与通俗文学的论述对翻译研究的指导性	140
五 接受美学有关潜在读者制约、左右作家创作的论述对翻译研究 的意义	142
六 接受美学有关意象——语符思维的论述对翻译研究的意义	144
七 接受美学对文学价值的定义与翻译研究	150
八 接受美学有关以审美价值为中心的多元价值系统论述与翻译研究	153
九 接受美学有关文学基本价值与浮动价值的论述与翻译研究	156
十 接受美学有关文学效果的论述与翻译研究	159
十一 接受美学有关批评是对作品意义阐释的观点对翻译研究的意义	160
十二 接受美学有关批评的有效性与价值尺度的论述对翻译研究的 意义	163
后记	167

前 言

我国已有近 2000 年的翻译史,就翻译理论的历史而言,若从公元 148 年开始的佛经译论算起,也有 1800 多年了。在源远流长的翻译理论研究的长河中,涌现出了无数杰出的翻译理论家,他们深广博大的翻译思想给后人的翻译实践和译论研究均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如东晋·前秦时高僧道安提出的“五失本三不易”主张,唐朝玄奘提出的“既须求真,又须喻俗”的理论,梁启超提出的译书“三义”说,严复提出的“信达雅”思想,傅雷的“重神似不重形似”的翻译观,即使是在今天,无论是对从事翻译实践还是对从事译学理论研究的人来说,都具有重要的指导和借鉴的价值。

中国传统的翻译理论在指导翻译实践方面的确起到了巨大的作用。因为理论是来自于实践的,同时又可对实践产生指导作用。我们看到各学科的翻译文章和著作可谓汗牛充栋,浩如烟海,细细研究这些译品,我们会发现其中闪耀着前辈译论家们意远旨深的思想光辉。但不可否认,我国的译学研究尚存在着自身严重的不足和局限性。如传统译论观念封闭保守,研究命题不够深入,在方法论上主要以经验论为主,没有形成自己的基本理论体系等。其实译学理论本身不是一门封闭的学科,它是一个综合性、开放型的系统,与很多学科和艺术门类有着千丝万缕的关联。语言学、文艺学、哲学、心理学、社会学、美学、人种学甚至数学、逻辑学以及符号学、信息学等等,都与翻译理论有着深刻紧密的联系。正因如此,我们建构翻译学,必须将它作为开放型综合性的学科加以建构,从不同的学科,理论的角度来研究翻译,探讨翻译审美中的主体与客体的关系,翻译的审美过程,翻译审美意识的传达与转换,翻译时文本的语境,以及如何处理不同文化之间的差异性,还有读

者的接受性等问题,以建立起我国翻译学的基本理论。

本书正是本着这样的宗旨来探讨翻译学的建构。在第一章中本书追溯了我国传统翻译研究中主体和客体以及由此产生的主体性和客体性之间的关系。依照西方古典阐释学及中国儒家学派的一些代表人物如司马光、荀子、墨子、赵歧等人的阐释观念,原著是判定翻译的权威,而原著的权威来自作者的权威,译者处于被动、消极和受制约的一面。根据结构主义语言学以及奈达与金隄的翻译理论,作者与译者的关系依然是一种“作者为主,译者为仆”的关系。传统翻译研究中,主体译者的创造性、能动性受到了大大的抑制,这对翻译研究的发展无疑是不利的。

在第二章中,本书讨论了伽达默尔哲学解释学理论及英伽登现象学美学观对我国传统翻译研究中那种模仿自然科学方法论的认识论范式所进行的消解。伽达默尔的现代解释学的对话理论为译者发挥创造性提供了可能性,为翻译研究打开了一个崭新的局面。但伽达默尔的现代解释学理论在传统观、作者的意向与文本意义的关系、社会科学方法论、主体与传统的关系等问题上存在着明显的不足和缺陷,我们在吸取伽达默尔解释学中于翻译研究有益的论点的同时,必须对上述的缺陷与不足进行扬弃,故此,本书在第三章中从德国哲学家哈贝马斯对伽达默尔批判的角度来探讨哈氏的以合理交往为基础的社会批判理论于翻译研究的意义。根据哈氏的观点,管见认为,译者必须对传统进行反思和批判,通过反思和批判,译者的译文才不会有曲解原文之嫌。哈氏就作者意向与文本意义关系的论述也为译者和作者建立一种合理的交往关系,以致最终达成相互理解提供了指导性。哈马贝斯对伽达默尔的社会科学方法论观进行了批判,主张建立一种适合人文社科研究的方法论逻辑,哈氏的批判使翻译研究能立足于交往行为理论的基础之上。在主体和传统的关系问题上,哈氏对伽氏进行了批判,认为主体和传统之间是两个主体之间的相互渗透、相互吸收和相互作用关系。这启迪译者应通过反思与传统对话,吸取传统中一些有意义的翻译思想,而这样的翻译思想又会构成新的传统,亦即传统吸收了译者主体,这样

主体和传统之间就会彼此渗透,相互作用,进而推动着翻译研究不断向前发展。

伽达默尔的现代解释学理论及英伽登的现象美学观强调了译者——文本的第一读者的主观能动性,这一观点到解构主义理论家德里达那里得到了进一步的强调。由于国内的一些学者在阐释德里达的解构理论时,没有对之作具体的、全面的、实际的分析和考察,在解读理论时表现出明显的以偏概全的倾向,扩大了该理论中破坏性、消解性的一面,而忽视了该理论中的创造性、建构性的一面。故此,本书在第四章中对德里达解构主义理论中的建构思想对翻译研究的意义进行了深入探讨。通过探讨,管见认为,德里达的解构主义理论对于翻译研究来说,尽管具有消解的一面,但它消解的是传统翻译研究中封闭落后的、不适于翻译学建立和发展的东西,它对翻译学学科的建构总体上来说是有积极意义的。德里达的解构主义理论有时尽管表现得有些偏激,但它的主流是建构性的,它在对旧结构进行消解的同时,往往就孕育着建构性的因素。从理论流派的总体发展趋势来看,解构主义理论于翻译研究的发展是具有积极意义的。在这一章中,本书对德里达解构主义理论中的溯源性和创造性特质、他的“签名”和“再签名”、他对终极和原点的思考、他对胡塞尔有关表述和指示关系的论述、他对勒维那的“他者”中心论思想的汲纳与批判、他的“补充”学说、他对柏拉图模仿论的解构及其模仿论思想、他对结构主义叙事学的改造和重构于翻译研究的意义分别进行了深入探讨。

我们建构一种理论,这种理论必须有实践做基础。伽达默尔的现代解释学的对话理论倡导了一种创新性,激发了翻译研究者的创造意识,但对话中所生成的意义是否正确,是否能经得起实践的检验,却是不得而知的,有鉴于此,本书第五章就实用主义与翻译研究进行探讨,研究实用主义的实践观、效用观、美学观对翻译研究的启迪,还讨论了新实用主义哲学对翻译研究的意义,如重视语境的重要性、吸取自然科学中自由开放的对话机制,以期在翻译研究中采取多元的方法,从不同的角度揭示翻译的本质。

我们在翻译时应努力译出文本的世界性,并注意文本的语境,因它对译者及其翻译活动起着规范制约作用。译者不应仅是文本的一般读者,他还应是文本的批评者,通过对文本的阐释和批评,译者应显示其社会影响、创造性,并揭示出作品的社会意义。另外,译者在翻译时还应密切注意并妥善处理不同文化之间的差异性。在译介西方文化时,译者应考虑什么样的文化产品适于翻译介绍到国内,什么样的文化产品不适于译介。所有这些问题,皆是我们建构翻译学这门学科时所应努力加以关注的。为此,本书第六章对后殖民理论与翻译研究进行了深入探讨。

哈马贝斯在主体间性问题上提出了崭新的论点,认为人与人之间的交流是以语言的主体间性为基础的,不同的主体可以通过对话达到相互理解。哈氏对先验理性观进行了批判,这启迪我们必须对传统翻译研究中很多带有先验性的标准和原则进行反思和质疑;他对工具理性的批判使我们认识到译者必须充分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尊重不同译者阐释原文文本的差异性。哈马贝斯提倡实践理性,主张以主体间性为尺度来检验理性,这为翻译研究奠基于交往理性基础之上提供了理论基础。哈氏对弗洛伊德精神分析理论的批判和吸纳可使译者注重翻译的社会影响,使译者在其无意识向意识的翻译过程中注重社会规范的遵从。哈马贝斯交往行为理论的上述论点对翻译学的构建具有建设性的意义。因此,本书第七章对上述论点进行了探究。

除哈贝马斯外,一大批“新马克思主义”理论家们以自己富有创新性的思想和理论为翻译研究的发展提供了指导性。如卢卡奇的文艺观为译者选择合适的作品来翻译,确立适宜的语言风格提供了启示。不同的理论家们就文艺作品内容和形式的关系的论述启示译者要将内容和形式完好地统一起来。葛兰西实践哲学启示译者要将翻译实践和翻译理论结合起来。布莱希特的戏剧理论突出了译者的创新性。伊格尔顿的文艺观启示译者要译出文学作品中的意识形态信息,并彰显了重译的必要性。本书第八章将对上述论点进行深入讨论,为使翻译研究逐渐向马克思主义理论靠拢,并最终接受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指导打下

基础。

在整个翻译活动中贯穿着主体—客体关系,前面已论及了翻译活动中的这一关系。我们已知道,它在不同的时期受不同的理论流派的指导,会呈现出不同的形态及特征。在第九章,本书将从马克思主义美学角度对翻译研究中主客体关系进行探讨,力图使翻译研究中主客体的交互作用包含着主客体之间既对立又统一的矛盾结构和过程,使主客体通过相互作用最终均能达到更高的程度和水平。

我们在探讨翻译活动中主体、客体,主体性、客体性的关系时,必然要触及到读者的接受性问题。故此,本书在第十章将从马克思主义美学角度讨论接受美学对翻译研究的意义。接受美学有关接受活动是一种社会交流活动的论述,它的文学本体论观,它的有关文化圈与读者群的论述、纯文学与通俗文学的论述,它有关潜在读者制约、左右作家创作的论述,它有关意象—语符思维的论述等对翻译研究均具有指导意义。它在文学价值论、文学效果论、文学批评观及文学历史观方面的精辟论述对翻译研究也很有指导价值。

本书力图从哲学、语言学及西方文艺理论中吸取丰富的理论营养,其目的是为了拓宽翻译研究的视野,夯实翻译研究的根基。因只从某一种理论角度来研究翻译学问题,会存在一定的局限性,故而本书综合百家之说、博采众家之长,为己所用,使翻译学在吸纳多种理论营养的基础上,彰显自身的鲜明特色,从而使翻译学大厦变得既坚不可摧,又能以崭新的丰姿屹立于世界学术之林。

本书采取的是一种对话式的研究方法,这是由我们所生活的世界的特点所决定的。我们所生活的世界是一个充满差异的、多元的世界。差异性扎根于各民族的文化传统之中,它是客观存在、无法抹平的。这一点,本书在第六章“后殖民理论与翻译研究”中已进行了论证。差异性体现了目前“多元社会的基本属性。”(邢建昌.文艺美学研究[M].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2006:196.)根据马克思的“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观点,人类社会的这一属性也决定了人类的思维具有多元、开放、对话的特性。我们必须认识到每一种理论、观点、概念都有其局限

性,当人们利用它们来建构某一学科时,既要看到它们的优长,又要认识到它们的缺陷与不足。据此,我们提倡理论、观点、概念之间的对话,并注意它们之间的相互借鉴性、前后相继性,以及它们之间的对立、矛盾和冲突。我们不能因为有了新的理论可资借鉴吸取,就将旧有的理论弃于一旁。在用他学科来研究翻译学构建问题时,要注意不同理论之间的对话与争辩,这对翻译学的建立,和健康茁壮的成长与发展是大有裨益的。有关这方面的问题,马丁·华莱士曾发表过独到见解,他虽是谈文学研究的,但对翻译研究也颇有启发意义。他指出:“……在文学研究中,旧理论从未因为不如取代它们的理论而被成功地推翻。文学研究是一个积累性的学科,新知识补充它,但是曾经长期占据主导地位的、现在不再流行的思想也时时都有可能被证明与新的批评关注或创作方法相关,文学理论只有在批评家们进行对话和争辩时才会繁荣。对话与争辩防止我们自满的假定我们已经理解有关文学的一切。”(马丁·华莱士. 当代叙事学[Z]. 吴晓明译.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0: 21. 转引自邢建昌. 文艺美学研究[M]. 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2006: 196.)对话和争辩、质疑与反拨、吸取和补充是突破、超越、创新和建设的必要条件,它们对学科建构具有重要价值。

董务刚

2007. 7. 25

第一章 传统翻译研究中主体、客体及主体性、客体性的关系

翻译活动是一项跨语言、跨文化、跨学科、跨社会的交际和交往活动,这一活动涉及作者眼中的客观世界、作者、原文、原文读者、译者、译文、译文读者等诸多因素,及其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这些因素之间的关系简而言之,可以概括为主体和客体的关系。主体和客体的关系贯穿于人类的一切认识活动之中,而在翻译研究中,这一关系呈现出尤为明显的特征。对翻译研究中主体和客体以及由此而产生的主体性和客体性之间的关系能否有一个正确的认识,不仅直接影响着翻译实践的质量,而且对整个翻译学科的建立都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本章对传统翻译研究中主体、客体及主体性、客体性的关系进行论述,以让我们对传统翻译研究的特点及局限性能有清晰的认知。

作家在进行文学创作时是以他眼中的客观世界作为蓝本的。作家作为文学创作的主体,以其艺术家的敏锐将他所观察到的客观世界这一客体摄入笔端,并将自己的世界观、人生观、审美观融注到他所反映的客体世界中,于是便有了文艺作品。译者在对该作品进行翻译时,是以一种主体的身份对作品客体进行理解诠释的。但在传统的翻译研究中,译者的主体与主体性问题却没有受到应有的重视,甚至受到了大大的压制。作者是主人,而译者则是奴仆和婢女。这种现象无论是在西方还是在东方的翻译研究领域中都很盛行,究其原因,这里有着深厚的哲学基础。

一 西方古典阐释学及中国儒家的阐释观观照下的作者与阐释者的关系

在西方古典阐释学中,由于神的智慧被认为是高于人类的认识能力的,而神的喻旨也体现在文本的语言之中,这样文本的语言便是神的符号,神的智慧的体现,或称为圣经文本。因此,文本的意义便是单一的、客观的、确定的,具有绝对的权威性。人们把解释的标准看成是对作者意图的复制或重构,解释是唯一性和绝对性的。人们对文本的解释就像僧侣们解释圣经那样追求一种照相式或复制式的客观性。因此,理解阐释文本就是通过对文本词句内涵的探幽发微去捕捉作者的真义。

这种把作者看成是神,而把译者(阐释者)看成是阐释神旨的僧侣所形成的主客体关系在中国也是有着深远的历史文化传统的。中国的传统文化是以儒学为主流的。在儒家看来,语言既是调节社会秩序、稳定社会的工具,又是各种思想观念、道德伦理的载体。语言系统和主观认识、价值观念、客观真理之间是没有距离、融为一体的。如中国儒家推崇的“诗言志”^[1]、“言以足志,文以足言”^[1,27],就认为诗歌作品中必然蕴藏着作者的思想,不管这思想是显豁的,还是隐晦的。读者要想理解诗的真义,捕捉到作者的“志”,就必须循着文辞章句去探究挖掘。既然“言”可以达“志”,那说明“言”与“志”之间存在着同一性,这样读者对“言”的解读就可以复现作者之“志”。司马光也持类似的想法,他在《薛密学田诗集序》中指出:“《扬子·法言》曰:‘言,心声也;书,心画也’。声画之美者无如文,文之精者无如诗。诗者,志之所之也。然则观其诗,其人心之可见矣。今人亲没则画像而事之。画像,外貌也,岂若诗之见其中心哉!”^[1,218]司马光认为,诗品与人品是统一的,观诗就可以进入诗人的心灵世界,深入了解诗人的思想观念。《吕氏春秋·离谓》中指出:“言者以谕意也,言意相离,凶也。”^[1,8]一个人所说的话必须能反映出他的思想观念,如果言与意相乖离,则名与实必相乖离,社会必然失控。语言与社会的等级制度、纲常伦理必须是对应的。根据《荀子

·正名》的释解,“名”与“实”的混乱,会导致“贵贱不明,同异不别”,^[1,9]进而影响到社会的安定团结。墨子在“名”与“实”的关系问题上,提出了崭新的论说,他指出:“名实耦,合也”,^[1,10]意思是说,语言符号与现实世界是契合一致的,语言可以指称世界、传达文化知识,表达人们的思想观念,语言在人们认识世界、把握世界、传授经验方面起着有效的作用。宋人大都赞同汉代赵岐对孟子的“以意逆志”说的解读,认为“以意逆志”即为“以己之意逆诗人之志”,意思是读者只要设身处地地以自己的心理去探求、追索作者的思想就能透过作品的表层意思,而洞察出作者的本意。这种阐释学观念很容易把阐释者对诗的理解引向对诗人的理解,而要理解诗人,就必须了解诗人的生平、人生观、社会观、道德观、审美观等,还要了解其诗创作于什么时代,时代的特点对诗人产生了什么样的影响,以致最终形成了诗特有的主题和艺术风格等。这种阐释观其实是要求译者以作者的意旨为主体,译者必须从原文的字里行间去捕捉作者的原意,译者对原文阐释的好坏依赖于译文与原文的相似程度,若极为相似,便是好翻译,若不甚相似,便一定是坏翻译。原著是判定翻译的权威,而原著的权威来自作者的权威,这种对翻译的理解便是长久以来一直占据翻译研究领域中的原著中心论(source-text oriented)模式。

依照这种模式,译者尽管是一个主体,但他的主体性却没有得到发挥或很好的发挥。作为一个主体,他在客体(原著)面前,其主动性、能动性、创造性已丧失殆尽,其劳动产品——译文也只不过是原著的一件拙劣的冒牌复制品。而相反,客体(原著)却乎成了翻译活动的主体,要求译者主体对之顶礼膜拜。在这种模式中,译者主体完全处于被动、消极和受制约的一面,其主观能动性和创造性被阉割了。这种以原著为中心,使原著成为实际主体的模式将翻译推到了—一个次要的位置,也是中外翻译史中翻译和译者地位低微的一个重要原因。在中国,孔子便对翻译采取了一种蔑视的态度,他把翻译说成是“小辨”,又说“传言以象,反舌皆至,可谓简矣”^[2]。孔子担心,语言在传授知识方面会有失实之处。为此,他大声地疾呼:“必也正名乎”^[1,8],希望人们使用规范的